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保荐机构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关于更换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报告》，中航证券原委派保荐代表人司维先生、赵丽丽女士负责公司 2020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届满。前述期限届满后因公司尚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形，中航证券继续就相关事项履行持续督导义务。截至目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现因司维先生工作变动原因，不再负责公司 2020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工作，鉴于部分持续督导义务尚未履行完毕，为保证后续工作的有序进行，中航证券决定委派保荐代表人闫亚格先生（简历见附件）接替司维先生负责公司 2020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工作，履行保荐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闫亚格先生、赵丽丽女士。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原保荐代表人司维先生在公司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9 日

附件：闫亚格先生简历

闫亚格先生，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非执业）、国际内部审计师，现就职于中航证券证券承销与保荐分公司，具有较为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曾参与派瑞股份 IPO 项目、天娱数科 2014 年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中瓷电子 IPO 项目、中瓷电子 2023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等，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